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9月8日在浙商证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4人，董事陈溪俊、许长松，独立董事沈思、金雪军、熊建益以通讯形式出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董事会由吴承根先生主持，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会议豁免提前通知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并同意于2022年9月8日召开本次会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承根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长、蒋照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吴承根董事、蒋照辉董事、王青山董事、阮丽雅董事、金雪军独立董事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吴承根董事任主席（召集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熊建益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沈思独立董事、蒋照辉董事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熊

建益独立董事任主席（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金雪军独立董事、蒋照辉董事、许长松董事任第四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金雪军独立董事任主席（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沈思独立董事、金雪军独立董事、陈溪俊董事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沈思独立董事任主席（召集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青山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聘任王青山先生为总裁。经审阅相关材料，独立董事认为受聘人员具备相应职务的任职条件和履职能力，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聘任王青山先生担任公司总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高玮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兼首席风险官；程景东先生、吴思铭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盛建龙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许向军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张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1、董事会聘任高玮女士为公司副总裁、首席风险官；程景东先生、吴思铭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盛建龙先生为财务总监；许向军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张晖

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履职能力，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上述人员担任公司相关职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9 日